**新晃侗族自治县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** **现场操作组考工作方案**

根据《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国家义 务教育质量监测的通知》要求，为确保我县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

质量监测工作顺利进行，制订本方案。

**一、工作目标**

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坚持“严密组织、严格要求、严明纪律” 的原则，按照“科学、公正、准确、规范”的要求，促进监测工 作科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，确保监测工作万无一失，达到“杜 绝安全事故，杜绝泄密、失密，杜绝工作差错，将违章违纪的人

和事减少到最低限度”(简称为“三杜绝一减少”)的管理目标。

**二、** **基本情况及监测点设置**

我县今年参加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的样本校有20所学校，设置

20个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点，其中：中学8个，小学12个。

**三、** **领导小组**

组 长：赵小玲

副组长：刘绍忠、龙宝进、陈军平、李新江、郭显希

成 员：舒阳秀、蒲师红、钟才学、吴绪文、龙殿权、邓剑

平、钟传秦、杨祖登、张素永、龙昌文、杨焕良

**四、** **工作小组**

**1.** **监测组**

组 长：陈军平

副组长：吴绪文、蒲师红

成 员：张素永、龙昌文、杨焕良、县派视导员、主监测员

职 责：负责组考编排、监测点组考及具体监测；处理监测

中突发事件、异常情况和应急事件。

**2.** **安全保密组**

组 长：陈军平

副组长：吴绪文、钟才学

保密员：杨长治、赵继红、姚茂东、舒象彬、杨先环、周璇、

田巧、蒲亚东、龙河研

职 责：①负责接收与保管监测工具。提前做好工具接收准 备，确保监测工具到达后(5月中旬左右送达),由专人及时领取， 送至教育局二楼保密室后，分类清点好监测工具件数，办好交接 手续。然后按小学、初中分柜分天入柜，严格按照保密规定存放 和保管(二楼保密室内外务必安装监控设备)。保密期间，须安排专 人24小时值班值守并做好交接登记，保密柜的钥匙由两名保密副

组长分别持有，保密员不得持有。 (值班安排由吴绪文负责)。

② 负责发放、回收、保管监测工具。5月24日和5月25日，

测试当天早上(5:50-7:40) (凉中、黄校、步校、天校需5: 50前领取),安排专人(保密员)在县教育局保密室发放监测工 具箱并做好发放记录 **(每所样本校有两个监测工具箱，发放时注** **意核查工具箱上标注的日期)** 。样本校领取监测工具须遵循“当 天领取，当天送回"的原则，每天测试结束后，各样本校须将当 天的监测工具及时送回县教育局保密室，确保监测工具不在样本 校留存。5月24日下午和25日中午，保密组要安排专人(保密员) 在县教育局保密室回收监测工具箱并做好回收记录(人员安排由

吴绪文负责)。

③负责邮寄监测工具。5月25日下午或26日，负责收齐各样 本校两天测试的所有监测工具后，组织专人再次清点监测工具件 数，确保无误，将所有监测工具放入原监测工具箱内，按上级指 定的回邮方式办理回邮手续。监测工具存放保密室期间必须做好

每天24小时值班值守工作。 (人员安排由钟才学负责)。

**3.** **考纪考风巡查组**

**第** **1** **组** **：**

组 长：龙宝进

省视导员： ( 待 定 )

成 员：邓剑平(负责联络)

督查学校：凉伞中学、黄雷学校初中部、林冲学校小学部、鱼 市小学、天堂学校中学部、方家屯中学、芙蓉学校(中、小学部)、

思源实验学校(中、小学部)

**第2组：**

组 长：李新江

市视导员：龙龔成

成 员：龙殿权(负责联络)

督查学校：步头降学校小学部、洞坪学校小学部、波洲中学、 兴隆中学、兴隆小学、贡溪小学、扶罗小学、 一完小、二完小、

三完小

职 责：巡视全县监测点组考工作情况，督查监测考纪考风。

**4.** **监测系统后台实时监控组**

组 长：舒阳秀

成 员：蒲师红、张素永、龙昌文、杨焕良

职 责：负责质量监测系统后台完成情况的实时监控，应急

事件的处置上报。

**5.** **后勤保障组**

组 长：陈军平

成 员：钟才学、杨志能、杨祖登、钟传秦、田巧

职 责：负责对接并致函电力和通讯部门，确保5 月24-25 日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样本校电力供应和信息网络保障(钟才学)。 对接并致函交通部门，做好极端天气的交通应急预案，确保监测 期间交通安全(杨志能)。负责解决落实教育局保密室及保密柜 基本达标配置(监控设备、双锁保密柜、值班守夜床)(钟才学、

田巧)。负责保障监测必备的计算机、学生用监测物品(杨祖登)。

负责签订购买监测服务合作协议，支付购买监测服务经费，保障 全县监测工作的必要工作经费(钟传秦)。负责对接监测期间省、

市视导员的食宿安排工作(钟才学、田巧)。

**五、** **监测时间安排**

**2023年国家监测现场测试安排(小学)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**场次** | **学生测试** | **校长与教师问卷填答** |
| 5月24日  (第一天) | 学生德育测试 | 09:00—10:20 |  |
|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一)填答 | 11:00—11:30 |
|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二)填答 | 14:00—14:30 |
|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三)填答 | 15:00—15:30 |
|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四)填答 | 16:00—16:30 |
| 5月25日  **(第二天)** | 学生科学测试 | 08:30—09:50 | 09:00至全部填答完成 |
| 学生劳动测试 | 10:20—11:40 |

2023年国家监测现场测试安排(中学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**场次** | **学生测试** | **校长与教师问卷填答** |
| 5月24日  (第一天) | 学生德育测试 | 09:00—10:20 |  |
|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一)填答 | 10:50—11:20 |
| 学生科学测试 | 14:00—15:20 |
|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二)填答 | 15:50—16:20 |
| 5月25日  **(第二天)** | 学生劳动测试 | 08:30—09:30 | 09:00至全部填答完成 |
|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三)填答 | 10:00—10:30 |
|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四)填答 | 11:00—11:30 |

**六、** **现场监测基本要求**

**(一)监测点要求**

1. 各样本校要利用电子屏显示“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

测”的宣传标语。

2. 各样本校必须于5月6日前，在醒目处设置宣传公示栏， 宣传公示栏内容包括测试时间、测试学生名单(预留位置)、举 报电话(教育部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中心举报电话为010-58800052, 新晃县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实施领导小组举报电话为0745-6222704) 及测试生守则。样本校公示栏样例详见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

量监测组织工作手册》附件4-5。校内应张贴适量标语。

3. 每个监测点设主监测员一名，由非样本校的教务(教导) 主任担任。监测点主监测员负责按要求完成学生德育、科学、劳 动测试及相关因素问卷填答的具体组织工作。各监测点要严格按 照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组织工作手册》的要求，制定 好组考工作方案，并按照标准设置机构，配足人员。各样本校在 测试前要组织学生进行填涂答题卡的培训和校长及师生问卷调查 系统的填答练习，确保师生掌握填答操作方法，明确填答注意事

项。

4 . 5月23日12:00前，县派视导员(责任督学)、主监测

员到达样本学校，13:00参加并指导样本校所有工作人员进行考

务培训。校长或副校长负责主持、组织培训工作，培训内容：① 全程观看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现场操作程序相关内容视 频；②集中学习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现场操作手册》,

重点学习第一和第二部分内容；③分组学习第三部分《现场测试

各类工作人员操作细则》(并分类印发给相关责任人，人手1份) 和第四部分《应急事件处置预案》(责任督学、主监测员和校长

需要重点掌握)内容。

5. 培训结束后，各样本校对照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 测组织工作手册》要求，再次认真检查监测点布置情况，监测点 必须提前准备并调试好安检器、挂钟、计算机网络设施设备等。 监测教室按要求摆放好学生用文具物品，悬挂好挂钟、覆盖好室 内墙上所有文字材料内容及监控设备。学生监测教室、保密室、 监测现场办公室，必须相对集中靠近，设置好警戒线。县视导员 和主监测员对监测点考室布置进行检查验收达标后方可使用。县

视导员督促相关人员签好承诺书并带回教育督导事务中心。

**(二)监测人员要求**

1. 样本校主监测员全部实行异校交叉监考(名单见附件)。 2.所有监测工作人员必须在5月23日12:00前赶到样本校参

加考务培训。所有监测人员必须熟悉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 监测现场操作手册》的现场测试工作流程与要求及各自主要职责。 所有监测工作人员(含学生)严禁带手机等与监测无关的物品进

入监测场地，严禁复制、拍摄监测工具和外传监测工具。

**(三)保密室要求**

1.各考点保密室选择二楼以上的房间，必须安装铁门、铁窗、

铁柜，具备防盗、防火、防潮、防鼠功能。

2. 保密文件柜必须设双锁，钥匙由校长和副校长持有，保密

员不得持有。监测工具入柜后，落双锁并粘贴封条。样本校两名 保密员必须24小时值班，同时安排一名校级领导值班，确保监测

工具安全。

**(四)监测工具领取与回送要求**

严格按照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现场操作手册》所

规定的时间和程序要求进行。

1. 样本校安排1名有车的保密员，5月24日、25日，每天 早上6:00-7:30(凉中、黄校、步校、天校需5:50前领取), 和县视导员(责任督学)一起到县教育局保密室领取当天的监测 工具，必须确保5月24日8:10前、5月25日8:00前安全抵达

样本学校。

2. 当天监测完成后，该保密员和县视导员一起将当天的监测 工具于5月24日晚上20:00和5月25日下午15:00前安全送

回县教育局保密室，并与县保密室人员履行好交接登记手续。

**(五)测试程序与要求**

严格按照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现场操作手册》“第 二部分中第一天测试程序与要求”和第二天测试程序与要求”进

行。

**特别提示：**

1. “学生检录”。根据省监测办要求，在天气允许的情况下， 学校将测试年级学生统一集合，由县视导员和主监测进行检录；

如因天气原因，不具备集合检录条件，由县视导员和主监测在学

校相关人员带领下到班上检录，检录一人确认一人。县视导员和 主监测员要逐一核对参测学生本人与学生证或学生学籍卡(带照 片)、名册密件信息，确保参测学生身份真实。核对无误后，再 组织参加监测的学生逐一进入测试教室对号入座。参测教师由各

校副校长核实。

2. “条形码粘贴”,与其他考试的条形码粘贴时间很不一样， 本次监测条形码的粘贴都是在学生监测完成后的“试卷(问卷) 封装”阶段才进行粘贴，务必按照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

测现场操作手册》操作。

3.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，小学纸笔测试，题卡合一；中学在线 填答：包括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一)、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二)、 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三)和学生相关因素问卷(四)。除小学四 年级问卷(一)有4套题本、问卷(四)有2套题本外，小学四 年级问卷(二)、 (三)和八年级的每场问卷均各1 套题本。中 学需预装“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网络测试系统”客户端，在线

填答。

4. 签定承诺书。样本校校长(含组织工作的副校长)、监测 员(含主监测员)、责任督学(县视导员)及参测学生的班主任 须在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人员承诺书》上签字， 承诺书统一在样本校考务会上签订，由县视导员以校为单位，按 责任督学(县视导员),主监测员，校长，副校长，监测员，监

测年级班主任为序收好装订带回教育督导事务中心，交由省视导

员保管，随视导员手册邮寄回省监测中心，确保不出现替考等舞

弊情况。

**(六)应急事件处置要求**

严格按照《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现场操作手册》第

四部分“应急事件处置预案”的要求进行处置。

样本校要提前与乡镇党委政府汇报质量监测工作，争取乡镇

领导支持。要做好停电断网预案，与电力、电信部门做好联系，

争取他们的支持；要事先做好交通应急预案，如遇暴风雨极端天 气、山体滑坡导致公路中断紧急事件时，安排车辆两头接送监测 工具和人员，要确保监测工具和人员安全到校和回送县教育局； 要事先做好疫情防控应急预案，与当地卫生院联系，监测期间请 当地卫生院派1 名医护人员到校协助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确保监

测工作顺利完成。

**(七)驻点视导员(责任督学)要求**

1. 各样本校监测点的驻点视导员由县教育局选派责任区督学、

教研室教研员及相关股室工作人员担任(名单见附件)。

2. 县视导员(责任督学)要按照职责认真做好巡视工作，要 认真学习并熟悉2023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《组织工作手册》 和《现场操作手册》全部内容，重点把握自身工作职责和要求， 要指导监测点考务培训，每场测试均要进行全程巡视和学生检录 工作，检查考纪考风是否正常，监测人员是否执行监测工作要求，

各类违纪舞弊事件是否得到恰当处理。若遇到突发事件、重大问

题等及时向县教育局监测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报告。

3. 与校本校保密员一起共同做好监测工具领取、检查、回送

工作，确保监测工具安全。

4. 将所有承诺书按时按要求带回教育督导事务中心。

**附件：** 新晃县2023年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测试工作人员安排表

新晃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5月4日

附件：

**新晃县2023年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测试工作人员安排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样本校 | 县视导员  (责任督学) | 主监测员 |
| c1 | 凉伞镇黄雷学校中学部 | 杨 洲 | 杨青松(天中) |
| c2 | 方家屯中学 | 汪 君 | 陶先沛(芙中) |
| c3 | 思源实验学校中学部 | 吴冬美 | 包丽平(凉中) |
| c4 | 芙蓉学校中学部 | 杨国华 | 杨红玲(思中) |
| c5 | 波洲镇中学 | 姜 涛 | 黄灵巧(方中) |
| c6 | 凉伞镇中学 | 吴兆笔 | 陈俊帆(波中) |
| c7 | 晃州镇兴隆中学 | 姚莉芳 | 姚丹(黄中) |
| c8 | 林冲镇天堂学校中学部 | 谢青束 | 吴瑗榛(兴中) |
| X1 | 芙蓉学校小学部 | 姚昕 | 蒲轶娟(思小) |
| X2 | 贡溪镇中心小学 | 姚为民 | 吴俊锋(兴小) |
| X3 | 步头降乡学校小学部 | 姚沅斌 | 杨金琼(鱼小) |
| X4 | 波洲镇洞坪学校小学部 | 姚茂松 | 舒蓉(林小) |
| X5 | 晃州镇第二完全小学 | 夏淞波 | 姚英(扶小) |
| X6 | 晃州镇兴隆完全小学 | 向智萍 | 杨海云(二完) |
| X7 | 思源实验学校小学部 | 尹 敬 | 胡丽(三完) |
| X8 | 晃州镇第一完全小学 | 杨玲 | 黄秋成(芙小) |
| X9 | 晃州镇第三完全小学 | 吴宛芸 | 张利红(一完) |
| X10 | 林冲镇学校小学部 | 黄文福 | 杨平(步小) |
| X11 | 扶罗镇中心小学 | 蒲祖全 | 彭礼平(洞小) |
| X12 | 鱼市镇中心小学 | 姚茂权 | 甘琚(贡小) |